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5-044

####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裁至木公告披露日 厦门市润科阶投资管理会伙企业(有限会伙)(以下简称"润科阶")持有强芯 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芯微")股份28,268,9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5%,上述 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润科欣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8,378,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其中,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 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

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 公积金转增股本, 配股等原因导致润科欣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 相应期间 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调整。

股东名称	厦门市润科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特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28,268,940股
持股比例	6.7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28,268,94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厦门市润科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8,378,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189,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378,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13日~2025年9月12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的股份
拟减持原因	白身资金需求

注:1、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中,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

超过8,378,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2、预披露期间, 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 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 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润科欣承诺加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持有的

上市公司股份,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本合伙企业每 年减持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因公司发生权益 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本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期间可转让股份额度 做相应调整),本会业企业任育任度可减持价额而未减持的股份数额可要积至以后任育任度减持

(2)自瑞芯微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本合伙企业每年减持的瑞芯微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 行前本合伙企业持有的瑞芯微股份总数的25%,本合伙企业任意年度可减持份额而未减持的股份数 额可累积至以后任意年度减持。所持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合伙企业无减持瑞芯微股票意向; 所持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合伙企业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 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加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 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 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冲完 在减持期间内 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 公司股 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 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二)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股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5-043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56.85万份

●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71.05元/份

● 本次股票期权实际可行权期:2025年5月26日至2026年5月25日

● 本次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

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 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审议,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117名激励对 象办理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可行权数量为56.85万份,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136%。现对有关

 2022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程序

1、2022年11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 见。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 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 议案。

(二)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历次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自次投力	部分预留授才		Lal. de	Wrs Av	秋技的 股票期权数量	1
授权日	2022年12月26日	2023年8月21日		姓名	职务	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ĺ
行权价格	71.75元/份	71.50元/份		李诗勤	副总经理	2.00	Г
实际授予数量	202.00万份	42.50万份		林峥源	副总经理	2.00	Г
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	127人	9人		核心技术人员、抗			Н
注,公司2022年第一期股票	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	留的900万份股票期权在2022年		业务骨干(		185.50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失效。

二、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说

序号	可行权需满足的条件	符合可行权条件的情况说明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措於;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 见度者无法表示意见的抽门相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计相告; ②由市后最近36个月内归报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 承诺进行海外产组的海、(公司章程、公开 承诺进行海外产组的海、(公司章程)。 ③由中国企业会人区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此情形,满足可行权条件。
2	漁助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房心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處近12个月內被田區軍金及其採出租的人比多不适当人 选。 ③最近12个月內因重大速走进銀行为被中国正監会及其派出租的市效公司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 后, ⑤法律法规则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起权激励的; ⑥中国正监会人定的其他情况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可行权条件。
3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 之一;(1)以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 不低于44%;(2)以2022年净利润丛基数、2024年净利润增长 率不低于44%。	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为3,136,370,678.42 元、较2022年同期增长54,53%;公司2024 年净利润为594,862,210.27元,较2022年 同期增长100.00%。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均 达标。
4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截断对象的奇效。等中结果确定其行权的比例,考理结果和、标准系数为100%。等同样是黑的证法方仅的比例,考理结果人、标准系数为100%。有用结果。 下槽系数为0. 若当年度公司。 西亚维希效为80%。 对时结果 D. 标准系数为0. 若当年度公司。 西亚维希效为80%。 对时结果 D. 标准系数为0. 若当年度公司。 新政小人当年实所行权顺生标准,系数个人当年实所行权顺生标准,系数个人当年实而是一个规则,不是一个规划,不是一个一个规划,不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上述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均符合个人 层面绩效考核要求,均100%满足可行权 条件。

三、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具体

(一) 授权目:2022年12月26日

(二) 行权数量:56.85万份

(三)行权人数:117人 (四) 行权价格:71.05元/份

(五)行权方式:自主行权,已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自主行权主办券商

(六)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 (七)行权安排:根据自主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为2025年5月26日至2026年5月25

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八)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本次可行权数量 占授予时总股本

0.001% 0.60 30% 0.001% 55.65 30% 0.133% 189.50 56.85 0.136%

注:1、李诗勤先生、林峥源先生原系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 予的核心技术人员,后于2025年1月20日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故单独列示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

2. 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面数值之和尾数不符. 均为四全五人原因所致。

3、实际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为准。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情况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为 117名,拟行权数量为56.85万份。本次可行权激励对象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瑞 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可行权 激励对象的资格合法、有效。 五、股权激励股票期权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依据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人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本次激励对 象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进行行权。公司在授权日采用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权 日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权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评估,即行权 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

公司在授权日授予股票期权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相关费用 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股票行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 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 木次行权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 木次行权的相关 車師均符合《公司注》《证券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注》《强芯微由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 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1916 证券简称:浙商银行 公告编号:2025-032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公司A股股份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产生控股股东或实际

● 本次权益变动后,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73,231,727股A股股份, 占本公司总股 本比例为4.99%(直接向下取2位小数,未四舍五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收到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 司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的告知函》,2025年4月18日至2025年5月19日,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通 过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份 242,310,660 股,减持比例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88%。现将 相关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615,542,387股A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 比例为5.88%。本次权益变动后,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1,373,231,727股A股股份,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99%(直接向下取2位小数,未四舍五人)。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3、成立日期:1999年11月22日 4、注册地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42号
- 5、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企业总部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磁性材料 生产;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机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照明器具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 危险化学品);游览景区管理;电影摄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 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农药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 总承包;房地产开发经营;电影放映;电影发行;旅游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通用航空服务;民 用机场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燃气经营;发电、输电、供电业务;医疗服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3717672584H 8、经营期限:1999年11月22日至无固定期限

9、通讯地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42号

(_) 400	义益变动的具体	N1百0℃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横店集团控股 有限公司	A股	2025年4月18日 至2025年5月19 日		242,310,660	0.88
Attacts the Earlie	but 수rm 사 기념	 	LEGLL //814m T		

横店集团控制	<b>设有限公司减持前后持有</b>	数量和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权尔石桥	持股数量(A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A股)	持股比例(%)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 公司	1,615,542,387	5.88	1,373,231,727	4.99

注:变动后持股比例直接向下取2位小数,未四舍五人。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产生控股股东或实际 控制人。

(二)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横店集团控股 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 所披露的《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1916(A股),02016(H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42号

通讯地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42号 权益变动性质: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

签署日期:2025年5月2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 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一权益

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

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

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 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持股数量及比例减少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本报告书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第一节 释义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42号
办公地点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42号
法定代表人	徐永安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4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9年11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3717672584H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持限公司服务,企业总部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磁性材料上产。 社代设备及无器种制油,电机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照明图具制油。等用代字产品制造,在今部场代学品,游览量仅管理,电影揭明服务(除依法,继张生相的项目外,凭营业 地,不会部场代学品),游览量仅管理,电影揭明服务(除依法,继张生相的项目外,凭营业 从照依法目主开展营营活动),产中项目,资格上产,次存生产、第二类联合物业产,房 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房地产开发全营,电影放映。电影发行,旅游业 专,广海电观节目制作经营。拥用机空服务,记用机场经营,设施进口;技术进口;燃 气经营,突电,输电,供电业务,医疗服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测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经营,突电,输电,供电业务,医疗服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测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二)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东阳市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	255,000.00	51.00
东阳市创富创享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20.00
东阳市衡创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000.00	19.00
横店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
合 计	500,000.00	100.00

一 信自地震义多人的著事及其士更负责人情况 截至太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按覆 V 各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加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 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居 留权
徐永安	董事长、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吕跃龙	董事、党委书记、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徐文财	董事、资深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胡天高	董事、资深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厉宝平	董事、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韦玉桥	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绍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直接持股比例(%)
1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002056.SZ	50.59
2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795.SZ	39.48

3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603303.SH	49.27
4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00739.SZ	28.30
5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603103.SH	80.35
6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603093.SH	69.68
KA-III	ウ外 信自地震ツタト エカカカ 培力	は他と古公司市拥有权	*************************************

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浙商银行 A 股股份 从而导致持股比例减少至5%以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

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浙商银行1,615,542,387股A股,持股比例为5.8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浙商银行1,373,231,727股A股,持股比例为4.99%(直接向

下取2位小数,未四舍五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三、本次权益变动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2025年1月22日,浙商银行发布《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 告》。截至2025年5月1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5年4月18日至2025年5月19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浙商银 行A股股票242.310.660股,减持比例占浙商银行总股本的0.88%。具体情况如下:

持股数量(A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A股) 持股比例(%) 1,615,542,387 5.88 1,373,231,727 4.99 注:变动后持股比例直接向下取2位小数,未四舍五人。

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第四节披露的事项外,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

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浙商银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情况进行了如实 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

> 信息披露义务人: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永安

> > 签署日期: 2025年5月20日

所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民心路

A股:601916 H股:02016

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 42号

有□ 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股票简称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表冲情况:

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股东类型

1、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浙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以备查阅。

> 信息披露义务人: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永安

> > 言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签署日期: 2025年5月20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

浙商银行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共行法院裁定 □ 维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 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 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1.615,542,387股 持股比例;5.8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 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 动比例	股票种类; A 股 特影数量: 1,373,231,727 股 变动数量: 242,310,660 股 变动比例: 0.8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4月18日-2025年5月19日 方式;集中竞价减持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 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 司股票	是■ 否□

证券代码:601916 证券简称:浙商银行 公告编号:2025-031

###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集团")持有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本公司")A股股票1,615,542,38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88%。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1月22日,本公司披露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 告》(公告编号:2025-003),横店集团拟在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 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A股股票不超过274.646.359股(含本数),即减持比例不超过本公

2025年5月20日,本公司收到股东横店集团发来的《关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 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5年5月19日,股东横店集团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242,310,66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88%。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特股5%以上股东 □差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615,542,387股
持股比例	5.8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1,242,724,913 股 其他方式取得: 372,817,474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注,当前持股比例直接向下取2位小数,未四全五人。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242,310,660 形 2025年4月18日~2025年5月19 减持价格区间 3.00~3.16元/股 减持总金额 未完成:32,335,699 //

(二) 木水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 承诺具丕一致 √具 □丕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60 证券简称:克来机电 公告编号:2025-023

#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意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投票,选举周涛 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后附),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一致。公司 按规定于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5月20日履行任前公示程序,公示期满无异议。

经审查周涛先生个人履历等有关材料,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职

务的情形,也未发现其有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人处罚且期限未满的情况,周涛先生具备与其

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

规定。截止目前,周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

特此公告。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周涛,男,1973年出生,毕业于上海大学机电控制及自动化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获得上海市 科技讲步奖二等奖一次。1998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上海大学教师,其中2001年9月起任讲师。 2003年5月入职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技术委员会高级工程师。

证券代码:603960 证券简称:克来机电 公告编号:2025-024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1555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0日

110,077,97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谈士力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 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南出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严立忠列席本次会议;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 监曹卫红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均同时担任董事,已出席会议,无其他需要列席的高管。

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股东类型 A股 109,835,378 99.7796 198,400 0.1802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二、议室审议情况

审议结果:通过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审议结果: 诵讨

109,812,578 99.7589 198,600 0.1804 66,8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票数 比例(%)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预案的议案

A股 109,808,878 99.7555 207,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A股 109,801,178 99.7485 213,100 0.1936 63,700 0.0579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

A股 109,781,478 99.7306 215,500 0.1958 81,000 9、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票数 比例(%) A股 109,788,778 99.7373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议案号: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票数

票数 比例(%) 0.0000 4,552,284 0.0000 0.0000 6,320,885 95.7378 218,800 3.3140 62,600 0.9482 187,900 9.5638 62,600

□ 10 万以上普迪 股股东	4,606,694	99.3337	30,900	0.6663	0	0.0000
议案号:6议案	名称:关于公司2	025年中期分约	L预案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 股东	98,923,40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 东	4,552,28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6,333,185	95.9241	207,000	3.1352	62,100	0.9407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 普通股股东	1,726,491	87.8760	176,100	8.9632	62,100	3.1608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 股东	4,606,694	99.3337	30,900	0.6663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	事项,5%以下股东	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室名称 票数 F公司 2024 年年 润分配预案的议第 3,439,171 92,4366 218,800 5.8808 62,600 1.6826 92.7672 207,000 5.5637 62,100 3,451,471 公司聘任会计师 务所的议案 3,443,771 63,700 1.7121 92.5603 213,100 5.7276 2.1771 3,424,071 5.7921 81,000 92.0308 215,500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8和议案9为需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 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未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除伟,蔡英杰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 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 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109,817,378 99.7633 196,100 0.1781 64,5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审议结果:通过 及1%-5%普通 卧左

西粉